造纸厂防火安全操作规程

1、进入生产区严禁吸烟，工作人员在工作之前应将火具（火柴、打火机）放置在办公室，不准随身携带。

2、一切易燃品（火油、汽油等）严禁带入原料场。

3、吸烟应在规定地方〔办公室〕，其他区域一律不准吸烟。

4、进入料场汽车（包括拖拉机〉排汽管要戴好防火罩。

5、场内不准烧焊，如特殊情况下需烧焊经保卫部门同意，派消防人员在场，采取防火安全措施方可进行。

6、场内禁止装设架空电线，探照灯、吊车等电线须经常检查，做到见坏就 包就换，并不准放置在料堆上，防止碰线燃烧，凡车子经过地方电线应架空，防止轧破。

7、场内一切电器开关要装开销，不用时应销好，闸刀开关、插头、插座损 坏应及时调换，严禁将电线线头直接插入插座使用。

8、场内照明灯保持完好，探照灯不准靠近堆子，探照灯距与堆子离开 15 米，并做到人离灯熄。

9、经常检查探照灯，吊车动力线路，防止老化，确保完好。

10、场内主要通道和消防器材旁，不准堆放任何物品，保持道路畅通，以防万一。

11、场内配备的各种消防器材应严格管理，无特殊情况任何人都不得随意挪用和损坏。

12、场内堆垛要经常检查，防止炭化自燃。